

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七

宋 章如愚 編

官制門

職田類

古者自卿以下必有圭田圭田五十畝故王制曰公田籍而不稅夫圭田無征是也

攷異按周制三等采地既以為公大夫之祿孟子所

謂下士以上皆有祿以代耕今之卿已下必有圭田  
圭田五十畝然則分田亦得古法矣抑周制采地之  
民一以井田之法授田於公而公卿大夫食其賦以  
為祿初不以為私屬也

通典曰秦漢之間其制不詳

晉公卿各有菜田

後魏孝文太和五年州刺史郡太守并官節級給公田  
隋文帝開皇中罷公廨錢收息公卿以下内外官給職

分田一品五頃至五品則為三頃其下每以五十畝為差又給公廨田以供用

唐凡京諸司各有公廨田自司農寺而下其給頃畝有差諸州及都護府職分之田亦有等級其載於通典者尚載然而可考也

武德元年自王公以下皆有永業田親王一品六十頃至從五品五頃其數有差自上柱國三十頃至文武騎尉六十畝其數又有差此傳子孫不在收授之

限也凡京諸司各有公廨田內而自司農寺二十六  
頃至率更府各二頃所給有差外而自大都督府四  
十頃至中戍下戍各一頃亦各有差諸京官文武職  
事各有職分田一品十二頃二品十頃三品九頃四  
品七頃五品六頃六品四頃七品三頃五十畝八品  
二頃五十畝九品二頃並在京城百里內給百里內  
地少欲外給者亦聽之諸州及都督府親王府官人  
職分之田亦各有差二品十二頃三品十頃四品八

頃五品七頃六品五頃七品四頃八品三頃九品二  
頃五十畝諸職分陸田限三月三十日稻田限四月  
三十日以前上者並入後人以後上者入前人其麥  
用田以九月三十日為限各前人自耕不種後人酬  
其功直已自種者準租分法凡給田而無地者畝給  
粟二斗

太宗貞觀十二年以職田侵漁百姓詔給逃還貧戶視  
職田多少每畝給粟二升謂之地子是歲以水旱復罷

之志

唐

貞觀十八年以京兆府陝岐同華邠坊等州隙地陂澤堪可墾者復京官職田

唐志

玄宗開元十年正月內外官職田除公廨田園外並官收先給逃還戶及貧下戶先次丁田中書舍人張嘉貞奏至六月二十六日勅所置職田本非古法度自近制是以因循事有變通應須刪改其內外官所給職田子從今年九月以後並宜停給

會要

開元十三年內京官職田

會要

開元十八年三月內京官職田特令準令給受

會要

開元十九年四月勅天下諸州縣并府鎮戍官等職田

四至頃畝造帳申省仍依元租價對定六斗已下者依舊定已上者不得六斗

會要

○地不毛者畝給二斗

唐志

開元二十九年二月七日勅外官職田委所司準列倉

中受納畢一時分付縣官亦準此

會要

○其年以京畿地

狹計丁給田猶不足於是分諸司官在都者給職田於

都畿以京師地給貧民是時河南北職田兼稅桑有詔  
公廨職田有桑者每督絲課

天寶十二載國忠以兩京文武職田送租勞民請五十  
里外輸于縣倉斗納直二錢百里外納直三錢使百官  
就請于縣然縣吏欺盜蓋多而閑司有不能自直者唐志

肅宗乾元元年亦給外官半料及職田京官給手力課  
而已唐志○上元元年復令京官職田以時輸送受加耗  
者以枉法贓論其後籍以為軍糧矣唐志

代宗大歷二年復給京兆府及畿縣官職田以三之一

供軍餉

唐志

大歷三年九月十七日京官職田三分給二餘一分充

軍料

唐志

太歷十二年十二月勅京諸司缺官職田苗子自今以後宜並充修當司廨宇雜用其草準處分仍令分司監

察御史勾當

會要

大歷十四年八月勅内外文武官職田及公廨職田準

式州縣每年六月三十日勘造白簿申省以諸司文解勘會至十月三十日收徵給付本官近來不守常規多不申報給付之際先付清望要官其閑慢卑官即被延引不付自今已後準式各令送付本官又準式職田黃籍每三年一造自天寶九載以後更不造籍宜各委州縣每年差專知官巡覆仍造簿依限申送所司不得隱漏及妄破蒿荒如有違犯專知官先用闕本典準法科罪

要會

德宗貞元元年十一月詔文武常參官宜共賜錢七萬  
貫文委度支據班秩所損職田多少量等給從今至明  
年四月以來隨月支給會要

貞元四年八月勅準田令永業田職事官從一品郡王  
各五十頃國公若職官正二品各四十頃郡公若職事  
官從二品各三十頃縣公若職事官從三品各二十頃  
侯若職事官正四品各十四頃若職事官從四品各十

一頃會要

貞元十一年八月屯田奏諸州府送納內外文武官職  
田及公廨田四至白簿等前件簿書準天寶十四載八  
月十三日敕每年六月十三日勘造申省如違本判官  
牒吏部先用闕本典準法科處者伏以地段佃戶並無  
改移隨年造簿實有勞費今請令諸州府及畿內縣三  
年一送違限者準勅科處敕旨每年造簿事乃近煩三  
年一申又為太簡如外官並須勘造竊慮因此擾人宜  
令應管京官職田等州府文簿二年一送其餘依舊

會要

憲宗元和六年八月戶部侍郎李絳奏諸州缺官職田  
祿米及見任官抽一分職田請所在收貯以備水旱賑  
貸從之會要○其年勅百官職田其數甚廣今緣潦水諸

處道路不通宜令所在貯納充度支支用百官却令據  
數於太倉請受會要

元和十二年八月京兆尹竇易直請改職田並入兩稅  
地事竟不行

元和十三年二月詔百司職田多少不均為弊日久宜

令每司各收職田草粟等數目長官已下據多少作等差除留闕官物外分給會要

元和十四年三月屯田奏左右神策中尉準令式二品官合受田一十頃請取京兆府折衝府院戎場塚塲公廨等地七十七頃二十六畝八分數內取二十頃充前件官職田依奏會要○其年四月勅京畿二十二縣欠元和十四年京百司職田二十二萬九十二石束貫等京畿百姓聞甚艱貧須差搬運軍糧今又修營陵寢雖應

緣驅役皆給價錢而屢有役名頗妨農畝豈可更懲懸  
欠重使憂愁其所欠並宜蠲免其受納所欠職田或見  
任官班各請厚俸或近終考秩稍有餘資宜體朕懷以  
寬人力

會要

文宗太和五年戶部侍郎庾敬休奏兩川米價騰踴百  
姓流亡請以闕官職田祿米以救貧民從之

會要

武宗會昌六年十月十四日京兆府奏諸縣徵納京百  
司官夏秋職田斛斗等望從今後却準會昌五年前舊

例上司官斛斗勒人戶便自送納所冀輸納簡便百官各得本分職田縣司所無隱欺勅旨從之會要

宣宗太中元年十月屯田奏應內外官請職田時月已準令式為定然每遇閏月交替者即牒訴紛紜令式之中又不該說公田給用須用準程今後望請如交替者有閏即以十五日為定式十五日已前上者入後人已後上者入前人從之會要

太中三年九月勅秦州刺史并秦城兩州經畧使天雄

軍使職田夏小麥共八十石秋粟一百二十石原州威  
州刺史職田夏小麥各二十三石秋粟各六十六石七

斗會

宋朝真宗咸平二年欲給職田詔議臣定制杜鎬曰職  
田廢於五代昭於聖朝而計司以出納之名遂有輸稅  
之議臣歷尋故事應充州吏職並無稅許長吏以下幕  
人墾闢所得課租均分以鄉原之例準令以一年造簿  
替日遞相交付不得私以贖賣自是始給內外京職田

復定官莊諸路職田共一千四百頃以此田均濟官吏  
欲人各足用責其清謹時御史王岳請以天下職田輸  
官少助振借不從

祥符八年馬亮言竊見天下庶官職田過為優厚請三  
二年間權住支給聊助經費臣今歲所得米麥四百二十  
餘石已牒本府納官詔獎之

祥符九年七月丙寅詔曰職田彙制品秩定規蓋優待  
於庶官且旁益於稍食夫厚祿食者蓋欲聳其廉節務

稼穡者亦在利於貧民佇介潔之治聞必甄揚而明陟  
而州縣之職慈愛靡聞閔恤人勞且違田制闢汙之始  
奪農力以多求斂熟之時峻公文而奄取無水旱蠲除  
之惠無鄉原賑恤之恩有一于茲動興訟訴沮傷和氣  
深敗素風各宜革心用叶求治自今天下羣官職田並  
須遵守元制無擾客戶遇災沴即蠲省之大詔

仁宗朝唐肅嘗知洪州艤舟南康不即赴或問之肅曰  
職田以四月為限今遽往得無赴利之譏乎踰月乃上

傳名臣

天聖二年祕書丞韓堦言今後闕官職田如正官到任該得勅限給與正官或不該者盡收入官更不給與管勾者上從之

天聖中上封事者請廢天下職田以收斂之際多量以害人屢致訟言故耳晏殊與三司皆議罷上以為不可於是詔天下職田所納類聚申三司三司紐定價錢均給諸道見任人

天聖七年晏元獻公奏曰朝廷置職田蓋欲稍資俸  
給其官吏不務至公以差遣徇私僥倖者極衆屢致  
訟言上煩聽覽欲乞陳罷時可其奏但令佃戶逐年  
收課利類聚天下都數紐價均散晏公文七年内降  
上封者言乞天下停廢職田勑應天下職田宜依所  
奏停罷其見佃人戶逐年分課利並納入官仰諸道  
州府軍監每年各具夏秋納到石斛時估價例申三  
司類聚天下都收數目紐成價錢均給與諸道州府

軍監見任官員其均等第及令行條約令三司奏聞  
要會

天聖七年八月丁亥詔曰洪惟先聖勤卹庶工謂廩給之稍豐則潔廉之易守奚稽故實並賜公田歲月寢深侵牟滋長間從起獄反以害人重念釐務之臣固多秉節之士苟例停於租入將曷勸於官勤斂而均之孰曰不足其罷天下職田悉以歲入租送官具數上三司以所在時籌定價例而均給之仍委三司別行約束以聞

令  
大詔

天聖九年正月癸巳詔曰天下吏給職田所以惠養庶  
節也而貪汚之人並緣為私侵漁細民滋以為害比詔  
有司皆從停罷如聞勤事之吏祿薄不足以自養朕甚  
閔焉職田即無得多佔佃戶及無田而配出租違者以  
枉法論大詔

慶歷三年詔限職田大藩長長吏二十頃通判五頃判  
官五頃幕職官四頃凡節鎮長吏十五頃通判七頃判

官四頃幕職官三頃五十畝凡防圍以下州軍長吏十  
頃通判六頃判官三頃五十畝幕職官二頃凡縣令萬  
戶以上六頃五千戶以上五頃不滿五千戶並四頃自  
此人有定制土有所限焉會要

神宗熙寧中又以四川職田歲收子利稻麥絲麻竹等  
物隨處不同遂詔中丞延誨知雜劉述均定乃計實紐  
作稻爻一色每斗中價自有二千而梓利夔三路數少  
均錢不足止到成都一路以高下均給之

元豐以後復熙河等路以其地給弓箭手而郡縣官職  
田每頃歲給錢鈔十千

哲宗元祐中復推廣神宗均定四川遺意以限月之法  
變而均給焉

元符新勅又變限月而貪冒者或窮一日之力以赴期  
會

徽宗初杜子充請復元祐均給之法以養廉吏從之初  
晉州守臣李君卿以所取職田諭意屬邑令增租入比

舊數倍後襄陵縣令周政力陳其弊郡守時彥歲減十七八佃戶始脫苛斂之苦而晉絳陝三州土腴素厚守臣多苛法易其種子或遣子弟監護貪汙猥賤無所不有

建中靖國初知延安范純粹乞令監司究治改正從之大觀四年言者謂祖宗之制以提點刑獄官察所部職田故嘗給以圭租庶不同其利而公行之也近歲提點刑獄官所受圭租同於他司而檢法官亦視其長乃詔

依舊法

政和末言者又謂天下主租多寡不均縣令所得多至九百斛如階州之高苑八百斛如常州之江陰自是而降或四五百或二三百閩廣有自来無主租處遂詔係令職田未有及格者促令標撥

宣和元年詔諸路州係違法抑都保正長及上戶虛認職田租者以違詔論檢傷不盡者計班以枉法論入已者以自盜論

高宗紹興二十七年臣僚言凡官吏之祿米輒加耗及任官以職田未高價抑市戶出糴者許人戶越訴並計賦科罪

孝宗初詔職田米輒敢折納見錢者並計賦坐罪其為防禁之請嚴矣

任子

古者有世賞無世官蓋賞可世也官不可世也

舜命夔典樂教胄子臯陶稱舜曰賞延于世是舜之時

有世賞而未有世官也

周武王泰誓始有官人以世之說

周文王治岐仕者世祿孟子而周官教國子之法詳焉師

氏以三德至德敏德孝德三行孝行友行順行教國子養國子以道教

之六藝五禮 六樂 五射 五御 六書 九數

六儀 祭祀 賓客 朝廷 喪紀 軍旅 車馬

司樂掌成均之法合國之子弟以樂德中和祇庸孝友  
樂語興道諷誦言語樂舞 雲門 大卷 大咸 大

磬 大夏 大濩 大武 教國子諸子掌國子之遊  
倅使之修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以攷其藝而進  
退之

康王戒畢公曰世祿之家鮮克由禮以蕩陵德實悖天  
道

周衰仲尼歎曰大人世及以為禮○春秋隱三年書尹  
氏宣十年書崔氏譏世卿也成五年書仍叔之子來聘  
而公羊以為譏父老子代也○其後高國之侵齊孫寘之

專衛六卿盛而分晉三家強而擅魯而遂有世家僭竊之禍

漢興諸侯皆以嫡子襲爵邴漢龔勝免策曰其上子若孫同產若同產子一人各除為郎是漢法唯得任其子若孫同產若子而已

漢儀云二千石以上親事滿三歲得任子弟擇其茂廉者補令丞九卿得任子弟為郎劉向以父任為郎以行修飾遷諫大夫是漢法既任而復有所決擇此當法之善也任

子之名亦不一有任為太子洗馬者汲黯有任為太子  
庶子者蕭育有任為太子舍人者董賢有任為右校丞  
者辛慶忌有任為郎者蘓武有任為侍中中郎將者于  
永

宣帝時王吉上疏曰今俗吏得任子弟益多驕驕不通  
古今宜明選求賢除任子之令

哀帝始除任子

晉之季年專稱閥閱自是三公之子傲九棘之家黃散

之孫蔑分長之室論門戶而不議賢能

後漢立九品中正之法而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迨乎晉室而流弊滋甚矣

唐世任子之法益詳矣禮部簡試太廟齋郎以五品已上子孫及六品職事并清官子為之郊社齋郎以六品職事官子為之文資也皆讀經粗通擇儀狀端正者兵部簡試千牛備身及太子千牛武資也補親衛勲衛翊衛者皆五品已上之子若孫也劉祥道以襲爵歷御史

中丞李德裕以蔭補校書郎裴行儉亦以蔭補弘文生此任子之得人也馬周嘗言今不肖襲爵嗣職則兆庶被殃魏玄同言貴戚子弟一皆早仕弘文崇賢千牛輩脚之類技能薄而門閥高請裁諸從沈既濟論四太之弊亦曰世胄之家太優此任子之失也會昌以後公卿子弟朋比貴好益妨平進之路矣於是武宗決意黜之李德裕以無名弟為宰相甚欲扶持主張不免深疾進士曰朝廷顯官須公卿子弟為之大抵唐之末造也任

止於同產若子者漢法也任止於子若孫者唐法也文  
武蔭補之制自是不廢

後唐天成三年凝和奏齋郎歲以三十人為限同光二  
年奏千牛左右仗各六員歲以十二員為限

宋乾德元年詔減每歲奏補千牛齋郎之類歲凡補二  
十五員建隆初歲制禮部補齋郎兵部補進馬以三事  
覆試之曰身曰年曰通書官而不實主者坐之故奚與  
王貽孫坐補進馬失實而貶官趙元拱高元緒坐補齋

郎失實而貶官是也

年辰在後

藝祖初定任子之法臺省六品諸司五品必嘗登朝歷

兩任然後得請不請者則不補矣

太宗淳化始因改元恩霈文班中書舍人武班大將軍以上並許蔭補如遇轉品即許更蔭一子而奏薦之廣自此始

至道二年始有壽寧節推恩之令則聖節奏薦自此為

例

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始有東封禮畢推恩之令則郊裡奏薦自此為例前朝患之累常裁定聖節奏薦自嘉祐元年罷令唯郊裡如故至于致仕遺表之恩凡予之皆特典也而後亦為定制至于熙寧始裁定諸衛將軍諸司副使累奏不得過二人非任路分都監差遣即須入仕三十年方聽奏薦而限年限員之法立

宣和四年中大夫至帶職朝奉郎入官十五年諸衛大將軍武功至武翼大夫入官二十年宣和四年勅內侍

郎官武功大夫至武翼郎累奏不得過二人肆于孝宗  
法度益嚴

淳熙九年更務裁抑始立郊禋蔭補恩澤止數宰相十  
人開府儀同三司以上同執政八人侍從六人觀察使  
至節度使侍御史同中散大夫至中大夫右武大夫至  
通侍大夫同帶職朝奉郎朝議大夫三人武翼大夫至  
武功大夫同致仕遺表恩澤文臣見任宰相八人舊十二人  
曾任宰相七人舊十人見任執政六人舊九人曾任執政謂帶

職者

五人

舊七人

在內侍從在外待制以上或不帶職大中

大夫以上二人

舊三人

無遺表止得致仕者侍御史

舊二人

中散中奉至中大夫

舊二人

朝奉郎至朝議大夫一人武

臣見任使相七人

舊七人

曾任使相六名人

舊八人

見任執政

太尉

謂許依執政官例者

六名

舊七人

曾任執政節度使五人

舊七人

諸衛上將軍至承宣使四人

舊五人

觀察使三人

舊四人

侍大夫二人

舊四人

正侍至右武大夫

舊三人

諸衛大將軍

武功至武翼大夫

同遙郡一人

自祥符以後始有郊祀大禮致仕遺表之例

太

祖太宗朝無有也韓令贊以節度使卒劉蟠以諫議大夫卒皆以特恩官其子胡旦久歷侍從以目疾致仕為子求官僅得試銜是無遺表致仕之例也王超入為殿帥出歷四鎮建鉞秉旄二十年而身歿之後其子德用始以天平軍牙校補官是三衙方鎮亦無奏蔭之法矣魏咸信以都尉建節時請於朝始官其子是公主亦無奏蔭之法矣趙普佐命元勲久居將相之任未嘗為子求官太祖亦不行延賞之典他日特授承昭為六宅使

已為厚恩矣○以上周禮通典唐志漢書續通鑑節修  
再考宋朝任子

太祖建隆開寶猶循古制宰相止賜一子官故沈倫盧  
多遜子並為水部員外郎參知政事樞密副使之子或  
為供奉官○帝嘗言資蔭子弟但能在家彈琵琶美絲  
竹豈能得治官於是不許親民寶訓

建隆四年詔尚書禮部所補太廟齋郎自今每歲齋郎  
以十五人為額其蔭補人並須年貌合格試念書精熟

如經試引驗不合元敕其本司官並當貶降千牛進馬亦同每年所補各減二員

乾德五年虞部郎中趙元拱國子監奏延緒坐試進馬不實念經不實皆責授二年周易博士奚嶼坐試進馬不實責降舊制臺省六品諸司五品已上官皆得補蔭進馬歲兵部試念經籍熟者中選齋郎亦然試於禮部至是陶穀子鄙求補殿中省進馬而所試令未精穀知私請於嶼即以鄙合格聚問事發案之故有是命穀亦奪兩

月俸會

太宗至道二年詔自五品以上任子不得復擢太祝悉令同學究出身依例選集先是帝謂宰相曰膏粱之族官勲已崇貴子孫仕宦者多至四五人每覃慶中多授以稱官未幾即授正員不十數年半至闕籍此其弊政亟宜革之故有是詔○尚書禮部補齋郎兵部補千牛進馬挽郎遇山林則補之也會

真宗咸平四年校書郎張褒言文武臣僚蔭補子孫歿

於王事親屬授官者涖事不學動成過咎持祿自滿豈知民情欲望自今並令先具所習文武書計事業差官攷試隨其所長量才任使若無可采者乞授散官且令習業假有所立許上書求試攷較中程即與等第差遣仍詔樞密直學士馮拯陳堯叟同詳定聞奏拯言準禮部令式所補齋郎須兩經粗通文義今奏補多是不經考試便授京秩州縣官及諸色出身若依式求文義粗通然後補署又慮難傾改更欲望自今文武臣僚奏補

及歿於王事子孫骨肉內京官候至求差遣時審官院  
官員親寫家狀仍令讀一經家狀取書札稍堪讀書取  
精熟無誤者方為合格依例且與監當若在任別無賦  
罪顯有勞績候得替許與事狀進呈取旨其直授州縣  
官等委銓司依此攷試候合格方得給簽符歷子發遣  
赴任得出身人至參選日亦依此施行不合格者並殿  
一選本官且令習學候次年依此再行考試

咸平五年詔自來臣僚並奏與姓召門客或除簿尉賜

出身今並罷之

會要

大中祥符二年詔門資求差遣者當於國學習書以二年為期仍令審官院判監次考試訖以名聞

寶訓

乾興元年翰林學士李維晏殊等言竊自至道中

太宗三年時宋白梁周翰各奏姪男充永定陵挽郎臣維有外甥王諫臣殊有堂弟詢欲望充永定陵挽郎上

從之

會要

仁宗大聖九年王竦等挽郎注官如齋郎例

慶歷三年九月開天章閣責治范仲淹富弼有曰自我  
真宗皇帝以太平之樂與臣下共慶恩澤漸廣大任子  
孫法獎冗濫日增請罷少司監以上乾元節恩澤正郎  
以下君監司邊任須在職二年始得陰子弟大臣不得  
薦子弟在館閣長編十一月丁亥詔周大司樂掌學政以  
六藝教國子則官材蓋本於教胄而今之陰法推恩太  
廣以致疎宗蒙澤推齒授官未知立身之道從政之方  
而並階仕進非所以審政重民也其著為令使夫冢嗣

先錄以篤為後之體支子限年以明入官之重設考課  
之格立保住之條古不云乎爵祿者天下之砥石人君  
所以礪世而磨鈍咨爾庶位體茲意焉自是任子之恩  
殺矣然猶未大艾也上同

慶歷八年九月己未殿中侍御史何郯言近年大臣罷  
兩府任便陳乞子弟召試充館職或出身用為恩例望  
自今後館閣不許臣僚陳乞子弟外其陳乞及奏舉人  
同試以塞私倖詔今後臣僚奏子弟姪等乞出身及館

職如有合該恩例者送學士院精加考試候點到等第  
臨時取旨

至和二年諫官李東之言徃年減省蔭補近臣但於服  
屬疎遠者舉行數事而已使天下議論不厭伏大凡立  
法自貴始則人無怨心請先自嬪御宗室兩府大臣以  
至帶職員外諸司副使內臣之家一切裁損於是詔兩  
制臺諫定議以聞長編

嘉祐元年初龍圖直閣學士李東之請定選舉補蔭之

法知諫院范鎮侍御史毋湜翰林學士承旨孫抃等亦更進其言自是每歲減入流者無慮三百員長御史李絃言比奏薦親屬無親疎之禁因得以冒為奸諫議大夫趙相以孫為子取為高蔭自非具陳朝廷曷究其弊端乃詔自今奏薦子弟皆言服紀親疎即不奏無服之親

嘉祐五年以內外官冗令臺諫六品諸司五品一郊而任一人者增為兩歲兩制以上一歲而任一人增為三

歲長  
編

神宗熙寧元年八月初御史張唐英乞兩府兩制奏弟姪並受職官大卿監亦罷奏子京官諫官吳申乞內自后妃外自宰相並權罷奏薦十年致仕遺表許奏一人兩府奏子孫終身無過五人兩制三人卿監二人郎中一人郎官員外郎龐元英乞諸司副使帶提點刑獄及閣門都事舍人比帶職員外郎兩遇郊任子其餘悉罷諫官吳充乞裁定妃嬪外戚遇聖節奏親屬恩數詔兩

制同定長編○學士承旨王珪等議乞宰相使相奏再從弟姪並與試銜大卿監遇郊奏子一人初等職官少卿監兩遇郊奏一人待制觀察使以上三遇郊奏異姓一人諸妃每遇同天節郊禮奏一人縣主每遇郊奏子一人三司副使兩遇郊奏一人並從之

哲宗元祐元年八月右司諫蘓轍言臣伏見祖宗舊法凡蔭補子弟皆限二十五歲然後出官守選逢恩乃得注官從來久遠習以為常先朝患天下官吏不習法令

欲誘之讀法乃令蔭補子弟不復限二十五歲出官許  
令試法通者注官自是天下官吏爭誦律令於事不為  
無益然人既習法則試無不中故蔭補者例減五年遂  
令吏部員多闕少差注不行臣愚以為宜復祖宗守  
選之舊而選滿之日兼行先朝諸侯之科此亦今日之  
便也長編○十一月右司諫王覲言臣伏見給率左右司  
郎官等準朝旨用度裁減入流人數臣竊見文臣與武  
臣任子之法殊有未均文臣承議郎班列既在武臣諸

司副使之上而諸司副使品常調今得任子承議郎以上至朝請郎非帶職者皆不得任子以品秩言之武臣親文臣若皆常調雖諸司使猶未可以任子也况副使哉蓋前日諸司副使員少任子不多而入流之人未冗也推恩稍廣無所不可今副使員多任子者衆而入流之人冗甚則理當比類文臣重別立法伏望聖慈指揮下有司與前項裁減入流事一處相度施行長編

孝宗淳熙七年臣僚劄子乞明詔有司將銓試終場合

取人數令本經及法律試官各取其半本經取者以法

律兼場法律取者以本經為兼場庶幾不廢舊規任子

益加勉焉

朝報

淳熙九年臣僚乞自今以始文臣員郎武臣副使終身  
止得任一子員郎不許於貼職副使不許於隔郊自正  
郎正使以上其再遇大禮者則增至於三隔郊者則展  
至于再非侍從則無遺表自侍從以上其生前曾經奏  
薦者於致仕遺表皆損於在格之半仍以品秩之崇卑

立為員額之定數若一品則通許蔭補幾人而止秩而  
下之各為限額朝報

再論任子得人

漢汲黯自衛君十世為卿黯以父任為郎為太子洗馬  
後仕武帝諫諍剛直義形於色

張安世以父任為郎上亡書三箇詔問莫能知惟安世  
識之後定策立昭帝

金日磾世名忠孝七世內侍

東漢楊靈至彪四世太尉德業相繼

唐蕭瑀至遇八葉宰相名德相望與唐盛衰張嘉貞至洪靖三世宰相李德裕補蔭校書郎深嫉進士因曰朝廷顯官須公卿子弟為之何者少習其業自然朝廷事臺閣之儀不教而自成子弟未易可輕德裕之論偏異並本傳

宋朝韓維忠憲公億之子以蔭補將作監簿後為門下侍郎范純仁文正公次子以恩授太常寺太祝後中進

士第元祐中兼中書侍郎曹瑋彬之子以父任西頭供奉官為將四十年用兵未嘗一衄種世衡放之兄子以蔭補將作監簿為將有智畧用間精密素得屬羌心復定和戎之策並言行錄

大臣不求任子

宋太祖時趙普為相及歷三鎮節度未嘗為子求官太宗特授六宅使寶訓○呂蒙正三入中書未嘗為姻戚徵寵澤從簡書奏補之制宰相奏子起家即授水部員外

郎加朝階公奏曰臣昔忝甲科及第釋褐止授六品京  
官况天下才能老於巖穴不能霑寸祿者無限今從簡  
始離襁褓一物不能知膺此寵命恐罹陰譴止乞以臣  
釋褐所授官補之自此為制

湘山  
野錄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羣書考索後集卷二十一至二十八

詳校官中書臣竇汝翼

主事臣祁韻士覆勘

總校官知縣臣楊懋所

校對官中書臣徐步雲

謄錄監生臣郭治怡

欽定四庫全書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八

宋

章如愚 編

官

制

設官沿革

設官沿革

○畧舉崇著者

其於掌部之官長雖品秩下

者亦附出

黃帝六相為之輔相不必名官少皞司徒前漢嘗加大

○司馬項羽加大漢以後曰大○司空前漢加大改御  
史大夫為之○司寇後周有大司寇卿唐堯有十六相  
義仲義叔和仲和叔州牧虞太師太保納言隋及大唐  
嘗改侍中為之后稷秩宗士共工夏六卿商太宰晉宋  
齊梁陳改太師為之○太宗太史太祝太士太卜司士  
司土司木司水司草司器司貨太子太師太子太保太  
子太傅太子少傅方伯周太傅少師少保冢宰後周加  
大○宗伯後周加大○內史秦有內史理京師有諸郡

守漢分為左右又置京兆尹左馮翊代之後周有內史  
中大夫隋改中書為內史監令大唐亦嘗以中書為內  
史焉

大僕正○至漢為太僕梁為卿大唐為司馭卿又嘗為  
司僕卿

前後左右將軍周末置○大將軍○自戰國時楚置秦  
太尉丞相○丞相皆左右後周加大

相國侍中○本丞相史隋改為納言又改為侍內大唐

嘗為納言或為左相或為黃門監

黃門侍郎後周納言下大夫大唐為東臺侍郎又為鸞臺侍郎又改為門下侍郎

散騎常侍魏加侍郎又加員外加通直大唐分為左右尚書令僕射○本少府吏以五人在殿中主發書其一人為僕射漢為左右大唐常改為左右匡政或為左右丞相武太后嘗改為文昌左右相

尚書○少府吏四人謂之尚書至漢分曹掌事後漢為

五曹晉為六曹

尚書丞○至漢置四人後漢光武減二人為左右丞大唐嘗為左右肅機

御史大夫○大唐嘗為大司憲武太后又嘗改為肅政又分為左右

奉常○漢改曰太常後曰奉常又改為太常後漢為奉常自後為太常梁謂之卿大唐嘗為奉常卿又嘗為

司禮卿

郎中令漢為光祿勳後漢為郎中令魏為光祿勳梁除  
勳字謂之卿大唐嘗為司幸卿又嘗為司膳卿又為

光祿卿

衛尉○漢嘗為中大夫今至魏謂之卿至大唐嘗為司  
衛卿

宗正○漢嘗改為宗伯至大唐嘗為司宗卿又嘗為司

屬卿

理○國諱改為粟內史漢改為大農令又改曰大司農

後漢末為大農魏為司農至梁謂之卿後魏又加大唐嘗為司稼卿又為司農卿

主爵中尉○漢以右扶風代之

廷尉○二漢梁北齊嘗為大理梁謂之卿餘代曰廷尉  
大唐嘗為詳刑卿又為大理卿

典客○漢改為大鴻臚又嘗曰大行至梁除大字謂之  
卿至大唐為司文卿又嘗為司賓卿又為鴻臚卿  
典屬國少府○至梁謂之卿大唐嘗為內府監亦嘗為

尚方監又為少府監

將作少監○漢改為大匠梁為大匠鄉隋將作大監又改為大匠大唐亦嘗為大匠又嘗為膳馬監又嘗為營繕監又為將作監

中尉○漢武更名執金吾

中書謁者令僕射○至漢嘗以宦者為之魏為中書監令專掌機務隋為內史監令尋改為內史令又改為內書又為內史令大唐復為中書令嘗為右相又為

內史又為紫微令

詹事○大唐嘗改為端尹又嘗改為宮尹少詹事並為少尹○中庶子庶子○晉改庶子為左右隸罷中大唐嘗為左右中護○太子家令○大唐嘗為宮府大夫○率更令○大唐嘗為司更大夫○僕○大唐嘗為馭僕大夫○內史○理京師漢為左右又置京兆尹左馮翊代之○郡守○漢改為太守後魏每郡置三太守隋置通守魏改二守隋改通守並佐二○太中大夫○大

唐並為文散官○漢領尚書事○至後漢為錄尚書事  
三公曹尚書○後漢改二千石曹掌中都官水火盜賊  
詞訟罪眚亦謂之賊曹晉曰三公掌刑獄齊為都官  
隋為刑部大唐嘗為司刑太常伯又嘗為秋官又改  
為憲部又改為刑部

客曹尚書常侍曹尚書○後漢為吏曹主選舉又為  
選部魏為吏部宋置兩員又大唐嘗改為司列太常  
伯又為大官

中書侍郎○東晉嘗為通事郎隋為內史侍郎又為中書侍郎大唐為內史侍郎又為西臺侍郎又為中書侍郎又為鳳閣侍郎又為紫微侍郎

御史中丞○後魏曰中尉大唐改治書侍御史為之嘗為司憲大夫

光祿大夫○優寵者則加銀章青綬至魏晉則有金章紫綬齊嘗署左右至隋為散官

中散大夫○王莽置大唐為文散

太皇太后卿長信少府○太后以下卿以至于陳自後  
魏無

皇太后卿長樂少府皇后卿大長秋○隋有令大唐改  
為內史中常侍○大唐為內常侍

都水使者○至宋嘗為水衡令梁曰大舟卿隋嘗為都  
水監大唐嘗為司津監又嘗為水衡都尉

驃騎○後漢加大夫唐為武散○游擊○大唐為武散  
○衛車騎驃騎梁置左右○伏波上騎材官輕車樓

船橫海護軍○大唐為勲官渡遼貳師蒲類破羌強弩  
戈船奮威建威積射等○將軍奉車騎駙馬等都尉○  
至梁尚主者為○司隸校尉○督察三輔隋有司隸大  
夫大唐京畿採訪使亦其職○刺史○刺理郡縣至隋  
理人○都護京兆尹左馮翊右扶風特進○大唐為文  
散○諸加官○左右曹諸吏散騎中常侍侍中給事中  
也

後漢尚書侍郎三十六人○初稱尚書郎中滿歲稱尚

書郎三歲稱侍郎五歲遷大縣令魏有尚書郎晉又有郎中隋初置三十六侍郎後置員外郎一人後又六曹各置侍郎每曹有郎有員外郎大唐改曹郎為郎中

秘書監○後又置令大唐嘗為蘭臺太史少監為侍郎又嘗為靈臺○武衛○隋置左右大唐為左右鷹揚衛

衛

輔國○晉加大宋改為輔師大唐為武散○四征四鎮

四安武牙征虜橫野鷹揚討逆討虜破虜等將軍四中  
郎將都督至晉加大○河南尹留守班同三司○前漢  
文帝以宋昌為衛將軍亞三司未為官也

魏有開府儀同三司○晉又加開府儀同三司後魏有  
儀同三司北齊有開府儀同三司又有加開府儀同三  
司後周有開府儀同又有上開府儀同大將軍至隋  
為散官又諸衛各置開府一人矣

八座魏五兵尚書○至後魏有七兵尚書隋曰兵部唐

嘗為司戎太常伯或為夏官或為武部或為兵部  
度支尚書○吳有戶部晉以後為度支至隋為人部唐  
嘗為度支又為司元太常伯又為戶部

祠部曹尚書○至後魏有儀曹後周有禮部隋置禮部  
尚書唐為司禮太常伯或為春官又為禮部

殿中監○秩甚卑隋曰殿內監唐嘗為中御府大監  
中衛○晉分為右左衛將軍隋改為左右翊衛唐復為

左右衛

中領軍○尋改曰領軍隋改為左右屯衛唐嘗為左右  
戎衛又嘗為左右玉鈴衛又為左右領軍

鎮軍大冠軍游騎○並唐為武散○四平鎮北武威○

國諱改焉

撫軍陵江寧朔等將軍行臺○權置僕射尚書等官號  
以總外事也

晉起部尚書○有事即置事畢即省唐嘗為司平太常  
伯又為工部

國子祭酒○唯宋曰總明觀祭酒唐嘗為大司成又為成均祭酒

中軍龍驤寧遠○唐為武散○宋殿中將軍

梁太府卿○唐嘗為外府卿又嘗為司府卿始以太常寺名卿分為四時凡十二卿

雲麾忠武壯武明威定遠等將軍○唐並為武散○宇宙大將軍○後魏柱國○大唐為勲官○天柱二大將軍諸少卿○後周軍器監○隋參掌機密守掌朝政○

並宰相之任○左右武候府大將軍○唐為金吾衛○  
左右監門府將軍○唐改府為衛○大總管通守折衝  
府正議朝議朝請朝散等大夫○唐並為文散官○左  
右驍衛府○唐除府字○大唐太子賓客○漢之四皓  
非官○左右千牛衛左右屯營○後改為羽林軍嘗改  
為衛左右威衛○嘗改左右豹韜衛○左右龍武將軍  
平章事知政事參知機務同中書門下三品平章軍國  
重事節度使採訪使宣威○武散○懷化歸德等將軍

○並武散以授歸義蕃官

封爵類

黃帝方制萬里為萬國各百里

唐虞夏建國凡五等曰公侯伯子男

殷公侯伯三等○公一百里 侯七十里 伯五十里

周公侯伯子男五等○公侯一百里 伯七十里 子

男五十里

周公居擾改制大其封○公五百里侯四百里伯三百

里子二百里男百里

秦爵二十等○最高徹侯乃得食縣其次關內侯食租稅於關內餘十八等大庶長以下則如吏職矣

漢國王國侯亭侯三等○王皆裂地侯以戶數為差分  
人自此始漢初論功封列侯者凡百四十三人食邑  
者除租每戶一歲更輸錢二百

後漢亦三等○皇子封王其郡為國其列侯雖鄧寇元  
勲不過四縣

魏王公侯伯子男次縣侯次鄉侯次亭侯次關內侯凡十等○關內侯為虛封自此始又置名號侯爵十八級關中侯爵十七級

亦有王公侯伯子男又有開國郡公縣公郡侯縣侯伯子男及鄉亭關內等侯凡十五等○王大國二萬戶三軍兵五千次國五戶二軍兵三千下國五千戶一軍兵千五百其公之制如五千戶國侯如不滿五千戶國並置一軍千人其伯子男以下各有差不置

軍

宋皆因晉制唯大小國皆二軍○至孝武時凡國官屬不得稱臣於其國改稱下官

齊因宋梁因前代○定制諸王言曰令境內稱之曰殿  
下公侯言曰教境內稱之曰第下皆自稱曰寡人相  
以下表疏如臣下不稱臣文書下羣官皆曰告

陳有郡王嗣王藩王開國郡公開國縣公侯伯子男沐  
食侯鄉亭侯開國中閼外侯凡十二等

後魏有王開國郡公散公侯散侯伯散伯子散子男散  
男凡十二等○王食半侯伯四分食一公三分食一

子男五分食一

北齊有王公侯伯子男六等

後周有公侯伯子男五等

隋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九等

唐國王郡王郡公開國郡公開國縣公侯伯子男凡九  
等○並無其土加實封者乃給租庸自武德至天寶

實封者百餘家自至德至大歷三年實封者二百六

十五戶通典

宋朝○封爵之差唐制王食邑五千戶郡王國公三千戶開國郡公三千戶縣公一千五百戶縣侯千戶伯七百戶子男五百戶又有食實封者戶給縑帛每賜爵遞加一級唐末及五代始有特加邑戶而罷實封之給又去縣公封侯以郡宋朝沿其制文臣少卿監以上武臣副使以上內職崇班以上有封爵丞郎學

士刺史將軍諸司使以上有實封但以增戶數為差  
不繫給邑過其爵則進爵止於開國公每加食千戶  
至二百戶實封六百戶至百戶皆六等親王重臣或  
特加有逾千戶者皇屬有特封郡公縣公或增侯者無  
開國字開寶以來伐國降及乃臣叛命不誅者亦封  
侯皆因其名以見其罪焉

三等國○舊有大次小三等以為進封之叙然每或封  
拜又有權升次小國為大國者景德中詔分三等以

為定制今著於後

趙楊承信封公○晉太宗封王丁謂封公○秦孟旭向拱封公廷羨封王○齊廷羨封王○魏武行德趙普馮拯並封公○韓真宗封王武行德王晏潘美曹利用封公○燕劉進封公○楚侯章封公元佐封王○越元雋封王○夏商周漢唐新添

已上大國十八衛○劉鋹趙贊封德崇封王張永德

封公

鄭張昭封公○蔡曹元儼封公○許張從思趙普呂蒙

正封公錢俶元祐封王○代潘美封公○徐元渥呂蒙

正並封公○鄧張永德張耆並封公錢俶封王○岐陳

洪進張是封公○隋蜀邵王彥超封公○邢宋偓封公

○冀高懷德王欽若封公元雋封王○壽真宗封王○鄆

曹利用封公○荆元儼封王○昇仁宗封王○雍元汾

封王○豫梁楊新添

已上次國二十四江勝○孟玄詰封王

向黃紀謙○向拱錢惟濬並封公○原弦邾○李洪義  
王溥並封公○創耿舒○元偁封王○介道相○元偓  
封王○鄆蔣蕭○錢惟濬封公○鄭譚霍夔萊○呂蒙  
正冠準並封公○郇邴芮薛鄭宮○崔彥進封公○鄭  
羅邵鄖戴桐遂管沈虞應息英任崇榮○元儼封王○  
扈濮密巢安觀申○呂夷簡封公○虢宿邾杞○陳洪  
進封公○賈鄆邴巴夷穀頓麋黎葛蓼項聃邗茅胙庸  
畢滑邾牟權甘祭尹溫毛樊成單劉翬邵邴酈衛鬲甯

杜呂曉留邵鄆鄖焦宛鄧穰葉郢縉鄺費鄧鄧隴范程  
鄧鄧潛涪遼羸絳汲培軋營翕稅廣闊易定○元儼封  
王○鎬純昌翟陸綯下綸○已上皆春秋秦漢以來公  
侯○潞盧鄒房褒康沛邳彭○元儼封王○寶鄂鄴薦  
頽汧沔沂○王曾封公○肅岷瀛鄖革順渝鄖蒲鄖  
豐○已上周唐已來封公○棣光儀懷永延盛濟信○  
元佑封公○襄○真宗封王○均陸丹簡益○元傑封  
公○忻韶嘉端○元儼降封王○循恭原雅通○元儼

封王○虎資昭欽珍淑集和郢衡會福岳表桂蘄澧深

洋建鄜瓊婺茂衢澶昌慶○仁宗封公○吉景郴傳賀

惠○已上唐及五代封王○夏○趙德明封王自西平

進封○蘓潭鎮○元儼封王○潤華○已上皇朝封王

已上小國二百壽梁趙宋四國更不得封臣○景德

三年詔會要

右承議郎李攸再編○國二百七十四

大國二十二

秦 魏 韓 燕 楚 晉 魯 陳 吳 越 夏

畢 商 周 漢 唐 莒 豫 兖 荆 雍 揚

次國二十一

衛 蔡 曹 代 徐 鄧 歧 隨 蜀 邶 邢

鄆 涼 洛 潭 蘇 鎮 益 廣 廷 壽

小國二百三十一

江 滕 向 黃 紀 謙 原 弦 祁 鄧 耿

舒 介 道 相 鄧 蔣 蕭 鄭 譚 霍 蔡

菜	郇	程	鄭	芮	薛	鄖	莒	鄣	羅	郜
鄙	戴	桐	遂	菅	沈	虞	應	息	卽	任
崇	榮	扈	濮	密	巢	觀	英	號	宿	邾
杞	賈	鄆	却	巴	申	穀	頓	麋	黎	葛
蓼	項	聃	夷	茅	胙	庸	畢	鄀	牟	權
甘	邗	尹	溫	毛	樊	成	單	劉	鞏	祭
郿	郿	韋	鬲	甯	杜	呂	皖	邵	郤	鄂
郿	焦	宛	鄧	穰	葉	留	鄢	縕	剗	費

繒	部	隴	范	郢	都	潛	浩	遼	羸	絳
汲	梧	軾	營	稼	闔	易	定	鄗	洮	昌
翟	陸	綯	卞	綸	盧	翼	鄒	房	褒	康
沛	邳	彭	竇	鄂	鄴	薊	賴	汎	沂	肅
岷	瀛	鄭	莘	順	渝	鄖	蒲	鄆	豐	光
光	儀	懷	永	盛	濟	信	義	涇	襄	均
睦	丹	思	簡	忻	韶	嘉	端	循	恭	愿
雅	通	虔	資	昭	欽	珍	淑	集	和	衡

會 福 撫 袁 桂 蕄 澄 深 洋 建 廊

瓊 婧 茂 衡 潼 德 昌 慶 吉 景 柳

傅 賀 惠 岳 潤 華 汗 棣 滑 安 翁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八

欽定四庫全書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九

宋 章如愚 編

官制門

文階類

宋朝沿唐制設文階而等級小異

唐階曰開府儀同三司從一品特進正二品光祿大夫從二品金紫光祿大夫正三品銀青光祿大夫從

三品正議大夫正四品上通議大夫正四品下太中  
大夫從四品上中大夫從四品下中散大夫正五品  
上朝議大夫正五品下朝請大夫從五品上朝散大  
夫從五品下朝議郎正六品上承議郎正六品下奉  
議郎從六品上通直郎從六品下朝請郎正七品上  
宣德郎正七品下朝散郎從七品上從義郎從七品  
下給事郎正八品上徵事郎正八品下承奉郎從八  
品上承務郎從八品下儒林郎正九品上登仕郎正

九品下文林郎從九品上將仕郎從九品下凡二十  
九宋朝舊階曰開府儀同三司特進以上宰臣使相  
階光祿大夫金紫光祿大夫正奉大夫以執政階朝  
請大夫朝散大夫朝奉郎宣德郎承事郎承奉郎儒  
林郎文林郎登仕郎將仕郎以上為京朝官至侍從  
階凡十有五

元豐新制以階易官乃雜取唐及祖宗舊制而損益之  
定為二十四階號寄祿新格

元豐三年詔中書令將使臺省寺監之官實典職事  
領空名一切罷去而易之以階因以制祿未幾官制  
以階易寄祿新格今具下項特進金紫光祿大夫銀  
青光祿大夫光祿大夫正議大夫通議大夫太中大  
夫中大夫中散大夫朝議大夫朝請大夫朝散大夫  
朝奉大夫朝請郎朝散郎朝奉郎承議郎奉議郎通  
直郎宣教郎宣義郎承事郎承奉郎承務郎  
元祐初三光祿正議中散朝議六階各分左右詞人為

左餘人為右

元祐三年詔自今朝議中散正議光祿銀青光祿金紫光祿大夫並置左右進士出身及帶職人轉至左朝議中散為二資餘人轉至朝議中散為左右二字為四資以上各理七年磨勘其正議至金紫並分左右字為八資應令官已及此者悉加之實錄

既而寄祿官並分左右

元祐四年三省言舊制京朝官以上各各分進士出

身及餘人自改為寄祿官並後一等改轉元差別除  
朝奉大夫以上置左右兩等外承務郎以上至朝請  
大夫亦欲分左右兩等進士出身人加左字餘加右  
字從之寶錄元祐董正官制易其稱呼元祐間議者以  
為無以甄別流品遂詞人加左字餘人加右字而著  
今將詞人有犯貪墨者去左而稱右庶以為戒予時  
守江夏且以為詞人犯貪而稱右可以為戒然餘人  
合稱右者得毋恥乎又若餘人犯貪墨則復何以為

戒也請應貪墨吏詞人則去左餘人則去右此庶幾有別而有所懲書上不行豈朝廷法令事有未安非

外官所得與耶

塵史

紹聖罷之

紹聖三年詔寄祿轉正議大夫光祿大夫銀青光祿大夫分左右朝請大夫中散大夫亦仍舊存左右作兩資轉以分有無出身外餘並罷

崇寧初換選人七階

崇寧三年刑部尚書鄧洵武奏吏部選人自節察判官至主簿尉凡七等宜出自睿斷造為新名因而寄祿今擬下項留守節察判官為承直郎掌書記支使防團判官為儒林郎留守節察推官軍事判官謂之兩使職官為文林郎防團軍事推官軍監判官謂之初等職官為從事郎司錄錄事參軍縣令為通事郎知錄事參軍為登仕郎軍巡判官司理司戶司法簿尉為將仕郎奉聖旨依旨國朝選人寄祿凡四等七

資留守節察判官掌書記支使防團判官留守節察  
推官軍事判官為兩使職防團軍事推官軍監判官  
為初等職官司錄縣令知縣為令錄軍巡判官司理  
司戶司法簿尉為判司簿尉其陞遷之序則自判司  
簿尉舉令錄令錄舉職官自職令薦書及格皆改京  
官不及格而有二薦書則遷兩使職官謂之短般以  
勞叙賞謂之循資崇寧中鄧樞密洵武建言以為名  
實渾毅不正乃改令七等以待選人其一曰三京府

判官留守判官節度觀察判官四色今日為承直郎  
是也其二曰節度掌書記觀察支使今日為儒林郎  
是也其三曰防禦團練軍事判官留守節度觀察推  
官今日為文林郎是也其四曰防團練軍事推官今  
日為從事郎是也其五曰縣令錄事參軍今日為從  
政郎是也其六曰試階知縣知錄事今日為修職郎  
是也其七曰三京軍巡判官司理戶曹司戶法曹司  
法參軍主簿縣尉今日為迪功郎是也祖宗朝以考

第資歷無過失而或有勞績者遞遷謂之循資若磨勘應格自縣令錄參以上及六考者有出身皆改著作郎無出身及七考者改大理寺丞其有功賞循資者減一考若未該磨勘循資者至支使及八考者有出身改太子中允餘改太子中舍其四色判官及九考以上者改秘書丞十二考以上者改太常博士無出身人止於殿中丞而已至仁宗朝議者悉以考第改官者其員猥多遂詔用帥臣監司通判保薦而以

州縣多寡定數以歲改百員為額元豐肇新官制稍  
鑄改官之格改觀察判官以上有出身改奉議郎無  
出身改通直郎掌書記改通直郎支使以下一例改  
宣德郎而以朝廷每以選人改官為重必命制誥近  
臣引對便殿上親閱其人材歷任功過降旨改令入  
官或令改次等官或令更任一任回改官不自廟堂  
進擬使此權專出主上也

官制  
舊典

大觀初又置增宣奉正奉中奉奉直四階

大觀二年中書省檢會御筆寄祿官在神考時不分  
左右曩雖釐正猶有存者若盡去之則序爵制祿等  
差終少人易以及今擬下項金紫光祿大夫銀青光  
祿大夫光祿大夫舊係右銀青光祿大夫宣奉大夫  
舊係左光祿大夫正奉大夫舊係右光祿大夫通議  
大夫太中大夫中大夫中奉大夫舊係左中散大夫  
有出身人及帶職人更不轉中散奉直大夫朝議大  
夫奉直大夫舊係右朝請大夫奉聖旨依詔旨官制

寄祿銀青光祿大夫與光祿正議中散朝議皆分左右朝議中散有出身人皆超右其餘並以叙遷大觀中予為中書舍人奉詔以為非元豐本意下擬定釐正乃參取舊名以奉直易右朝議中奉易右中散通奉易右光祿而左銀青大夫正為光祿大夫遂為定

制石林  
燕語

政和末改迪功修職從政三階

政和六年御筆假將仕郎可去假字為將仕郎假承

務郎奉承事郎可為通仕郎舊將仕郎為迪功郎登  
仕郎為修職郎通仕郎為從政郎依通為十階而後  
寄祿之制始備紹興舉行元祐之法亦分左右至孝宗  
時階官並去左右焉

寄祿官

特進見散秩門從一品

舊為左右僕射

金紫光祿大夫正二品

舊為吏部尚書

銀青光祿大夫

舊為五曹尚書

光祿大夫從二品

舊為左右丞

秦郎官令屬官有中大夫漢氏因之武帝太初元年更名光祿大夫秩比二千石掌論議無員後漢因之自魏以來諸公卿告老多加其位晉太始初分為左右光祿大夫皆為員宋因之

唐六典

南齊左右光祿大

夫位從公開府置佐史如光祿大夫皆銀章青綬詔

加金章紫綬者為金紫光祿大夫

南齊百官志

又唐六典云魏晉有加金章紫綬者則謂金紫光

祿大夫晉則金紫銀青左右四職並置又云晉有  
銀青光祿大夫王翹之則銀青非南齊始置今並  
載

梁左右光祿大夫並無員以養老疾陳金紫光祿大  
夫中二千石後齊光祿大夫金紫銀青用人俱以舊  
德就閑者居之隋高祖左右光祿大夫金紫銀青光  
祿大夫並為散官以加文武官之德齊者並不理事

隋職官志

唐為文散官宋朝舊階為執政階

職畧

元豐寄祿

新格以階易官以吏部尚書為金紫光祿大夫五曹

尚書為銀青光祿大夫左右丞為光祿大夫

續會要

宣奉大夫

大觀新置

正奉大夫

大觀新置

正議大夫

舊為六曹侍郎

通奉大夫

大觀新置

通議大夫

舊為給事中

太中大夫

舊為左右諫大夫

宣奉大夫元豐新制未有此階大觀初改左光祿大

夫為宣奉大夫

正奉大夫元豐新制未有此階大觀二年改右光祿大夫為正奉大夫

正議大夫隋煬帝置散官蓋取秦大夫掌論議之義

通典○宋朝元豐新制改六曹侍郎為正議大夫

六侍郎併作一等換正議大夫時論以宰執貪進  
官作此蓋故事丞郎作四轉今乃減作兩轉爾制

舊典

元祐寄祿習分左右紹聖罷分而正議大夫仍舊存  
左右作兩資轉大觀初改右正議大夫為通奉大夫  
而左正議大夫去左字為正議大夫

畧

通奉大夫元豐新制未有此階大觀初改右正議大  
夫為通奉大夫

通議大夫隋煬帝置散官蓋取秦大夫掌論議之義

通典○宋朝元豐新制改給事中為通議大夫

畧職

太中大夫秦太中大夫秩比千石掌論議漢氏因之

梁班第十一秩千石北齊從第三品唐從散官宋朝元豐新制改左右諫議大夫為太中大夫

神宗以寄祿官等級少遂以太中為宰相官蔡確時任右諫議大夫參知政事允換太中大夫及拜

相則依前太中大夫守左右僕射遂為定制

官制舊典

中大夫

自此以下甄別流品至詳舊為祕書監

秦置中大夫漢武帝太

初元年改為光祿大夫唐為散官宋朝元豐新制改

祕書監為中大夫

祕書殿中監為一等元豐三年偶闕任殿中監者故只著祕書監神宗以太中大夫為宰相官故初除執政止授中大夫是時以翰林學士蒲宗孟王安禮為左右二公寄祿官皆未至大夫遂除中大夫守之官制舊典

中奉大夫

大觀新置

中散大夫舊為光祿卿至少府監王莽所置後漢因之六百石無員魏晉因之齊職儀品第七絳朝服進賢一梁冠班第

十陳秩千石唐為散官六典宋朝元祐寄祿官皆分左

典

右詔左右中散大夫以二十員為額紹聖罷分而中

散大夫仍舊存左右作兩資轉大觀初改左中散大

夫為中奉大夫其右中散大夫去右字為中散大夫

朝議大夫

舊為太常少卿左右司郎中光祿少卿

漢官儀大夫以上得

奉朝議則其義也隋文帝置為從三品散官唐為正

五品下六典宋朝元豐新制改太常至光祿少卿為朝

議大夫

少卿監左右司郎中等級最多一換之則清濁莫  
分舊制從官為左右司郎中當遷者左司轉左諫  
議大夫右司轉右諫議其太常少卿若自吏兵部  
郎中轉到者遇特旨轉行亦遷右諫則是朝議轉  
太中也崇寧以前從官自轉朝議直轉中大夫乃  
用元豐故事以中大夫為執政官比舊制太中大  
夫自增中奉大夫遂用細轉乃由當時執政不知  
典故爾至庶僚職方郎中轉光祿少卿駕部郎中

轉司農少府或將作監次遷衛尉卿則是有出身

者三遷至祕書監無出身者五遷至殿中監皆中

大夫也近制增中奉大夫奉直大夫兩等乃合舊

制官舊典

元祐三年詔左右朝議大夫以五十員為額

奉直大夫元豐新制未有此階元祐寄祿官皆分左右紹聖罷分而朝議大夫仍舊存左右作兩資轉大觀初改右朝議大夫為奉直大夫詔有出身及帶職

人更不轉中散奉直大夫政和中詔朝議奉直大夫  
今後共以八十員為額

朝請大夫

舊為前  
行郎中

隋置散官取將軍公卿年高德

重者以列侯就第特進奉朝請之義大唐因之

通  
典宋

朝元豐新制改六曹前行郎中為朝請大夫

朝請大夫授前行郎中朝散大夫授中行郎中朝  
奉大夫授後行郎中故事曹名雖轉正郎亦不呼  
郎中只稱曹名以示其出常調也自改大夫更無

別焉官制舊典

朝散大夫

舊為中行郎

隋置散官大唐因之宋朝元豐新

制改六曹中行郎中為朝散大夫

朝奉大夫

舊為後行郎

中宋朝元豐新制改六曹後行郎中

為朝奉大夫

畧職

朝請郎

舊為前行員外郎侍御史

隋置散官蓋採晉宋齊梁陳並

有奉朝請員為名大唐因之

通典

宋朝元豐新制改六

曹前行員外郎為朝請郎

朝請郎授前後員外郎朝散郎授起居舍人及中行員外郎朝奉郎授左右司諫及後行員外郎此三等階混敍尤甚舊制狀元登第初為將作監一遷右司諫次轉起居舍人兵部員外郎三人及第并制科歷一任回自太常博士遷祠部度支司封員外郎進士出身自太常博士遷屯田都官職方員外郎世賞自國子博士轉虞部駕部員外郎雜流自國子博士轉水部司門庫部員外郎祖宗

不以名器假人故命以別之也

官制舊典

朝散郎

舊為中行員外郎起居舍人

隋文帝置

通典唐因之宋朝元

豐新制六曹中行員外郎及起居舍人為朝散郎

朝奉郎

舊為後行員外郎左右司諫

宋朝元豐新制改六曹後行

員外郎及左右司諫為朝奉郎

承議郎

舊為左右正言太常國子博士

隋煬帝置唐因之

六典宋朝元

豐新制改左右正言太常國子博士為承議郎

承議郎授左右正言太常國子博士舊制初除知

制誥及待而官未至員外郎即除右正言狀元自

著作郎亦除左正言若有出身人皆遷太常博士

餘人遷國子博士易階官後清濁無別矣

官制舊典

奉議郎

舊為太常秘書郎殿中丞著作郎

隋文帝置通議郎唐改奉議

郎

通典

宋朝元豐新制改太常秘書殿中丞為奉議郎

奉議郎授三丞及著作郎舊制前名自太子中允

太常丞著作郎遷祕書丞大理寺丞遷殿中丞狀

元自將作監丞遷著作郎無出身自贊善中舍洗

馬皆遷殿中丞以上皆號大朝官

官制舊典

通直郎

舊為太子中允贊善大夫洗馬隋置

通直郎

蓋採晉宋以來

諸官皆有通直郎謂官高下而通為宿直者也因此

為名唐因之宋朝元豐新制改太子中允左右贊善

大夫中舍洗馬為通直郎

通直郎授太子中允贊善中舍洗馬號小朝官

舊

制初擢用京官選人為經筵官及臺諫皆除中允

若擢轉運判官則前除中允無出身人除贊善若

敘遷則有出身人轉中舍宰執奏補者轉贊善雜流轉洗馬蓋有以別之自改官制後初除待制以上而官未歷陞朝者並改通直郎及倣舊帶除正

官耳

官舊制

宣教郎

舊為光祿衛尉寺  
將作監丞游騎尉

隋置散官唐改為宣義郎

蓋取梁宣義將軍之名通宋朝元豐新制改光祿衛

尉丞將作監丞為宣義郎

宣義郎授光祿衛尉寺丞將作監丞舊制凡前名

自太祝奉禮轉官選人改次等官皆遷光祿寺丞  
餘人大理評事自太祝轉官遷光祿寺丞奉禮轉  
者及選人改次等官皆遷衛尉寺丞

官制舊典

承事郎舊為大理評事隋煬帝置徵事郎唐因之六典宋朝新

制改大理評事為承事郎

承事郎授大理評事舊制凡前名授書正字主簿  
皆轉大理評事登科甲者命官亦如之熙寧末狀  
元方除評事餘人自太祝奉禮遷者皆轉評事宰

相任子亦如之

官制舊典

承奉郎

舊為太常寺太祝奉禮郎

隋文帝置

六典

唐因之宋元豐新

制改太常寺太祝奉禮郎為承奉郎

承奉郎授大祝奉禮郎舊制執政任子為太祝其

用宰執恩澤轉者遷太祝用侍從恩澤轉者遷奉

禮官

承務郎

舊為祕書省校書郎正字特作監主簿

唐置蓋因隋尚書二十

四司承務郎之名

通典

宋朝元豐新制改祕書省校書

郎正字將作監主簿為承務郎

承務郎授校書正字監主簿制前執政任子校書  
郎學士任子為正字諫議侍制任子為將作監主

簿官制舊典

承直郎崇寧初以選人七等造為新名改留守節察  
判官為承直郎從鄧洵武之請也

儒林郎唐置前史有儒林傳之名取其義也六典宋朝

崇寧新制改節察掌書記支使防團判官為儒林郎

文林郎唐置取北齊文林館徵文學之士以充之宋朝崇寧新制留守節察推官軍事判官為文林郎謂之兩使職官

從事郎崇寧新制改防團軍事推官軍監判官為從事郎謂之初等職官

從政郎宋朝崇寧新制改司錄為錄事參軍縣令為通仕郎政和中御筆改通仕郎為從政郎

修職郎宋朝崇寧新制改知錄事參軍知錄事為登

仕郎政和中御筆改登仕郎為修職郎

迪功郎宋朝崇寧新制改軍巡判官司理司戶司法  
簿為將仕郎政和中御筆改將仕郎為迪功郎

羣書考索後集卷十九